

重庆观音桥商圈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观音桥商圈北大道（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月12日，重庆观音桥商圈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观音桥商圈北大道（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通过踏勘现场，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观音桥商圈北大道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渝（江北）环准[2014]054号）文件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环评及批复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北大道工程东起洋河中路洋河体育场路段，下穿建新北路，上跨轨道三号线后出地面向西延伸，与规划中商圈西大道平交，通过新增匝道与渝澳大道进行交通转换，主线下穿渝澳大道至爱丁堡北侧道路出地面终止。该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双向四车道，全长2193.063m，标准路幅宽度20m；沿线设独立双洞式隧道2座，长度分别为188m和985m，隧道标准路幅宽度26m。项目总投资122998.9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66.5万元，占总投资的0.8%。

实际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工程采取分期建设、分期验收的形式。目前一期工程已经实施完成，二期工程正在建设中。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工程。

一期实施范围为东起洋河中路洋河体育场路段，下穿建新北路，上跨轨道三号线后出地面接建北六支路止。该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双向四车道，全长1149.793m，标准路幅宽度23.5m和21.5m；沿线设独立双洞式隧道1座，长度为930m，隧道标准路幅宽度20m。一期工程总投资41747.1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3万元，占总投资的0.2%。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2013年6月26日，取得《重庆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江北区观音桥商圈北大道工程立项的复函》（渝发改投（2013）219号），同意观音桥商圈北大道工程立项；

（2）2014年8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观音桥商圈北大道环境影响报告书》，2014年9月，取得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江北）环准[2014]054号）；

(3) 2015年6月26日，观音桥商圈北大道一期工程开工建设，于2021年6月9日完工，2021年6月30日通车。

(三) 投资情况

一期工程总投资41747.1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3.0万元，占总投资的0.2%。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北大道一期）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文件时对比，主要的变化为：

(1) 北大道一期实际建设过程中仅路幅宽度由原来的20m增加为23.5m、21.5m。

(2) 隧道实际建设长度为930m，较环评阶段减少55m，路幅宽度减少6m。

本工程（北大道一期）实际建设车道数和设计车速均未发生变化，线路无横向位移，项目路幅宽度增加和隧道长度减少未导致声环境敏感点变化。因此，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有关规定，上述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生态环境

施工期：对临时堆存剥离表土予以覆盖，并在周围采用草袋进行拦挡，施工结束后剥离表土已用作绿化用地表层覆土；严格控制施工范围，未在征占地范围外进行施工作业；合理安排开挖、回填工期，合理调配弃土填方，暴雨时节未进行开挖回填作业；未设置施工便道。施工过程落实了环评报告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复意见要求的各项环保措施。

运行期：本工程主要路段为隧道工程，隧道出口处富力海洋广场段道路两侧设置有行道树。

(二) 废水

施工期：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后循环利用，无外排；湿式作业时严格控制洒水量，避免了含尘废水进入地表水体；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居住小区生化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系统处理，未出现违规排放情况。

运行期：由环卫部门对路面进行清扫，避免垃圾等污染物进入雨水管网；对雨水排放系统不定期进行维护。

(三) 废气

施工期：采用了全封闭施工按照规范要求沿场地红线设置了不低于2.5米的围挡；施工

区设置了洗车池、冲洗槽、沉砂井、排水沟等设施，并配置高压水枪；施工现场的土方集中堆放，裸露的场地和集中堆放的土方采取了覆盖、固化等措施；在基坑两侧冠梁上安装防尘喷雾管道，防水喷淋嘴每3m设置一个，并在现场配备除尘雾炮机。

运行期：由市政环卫部门对路面进行清扫及路面养护，减少扬尘产生。

（四）噪声

施工期：在施工现场粘贴公告，向群众公示项目名称、项目建设内容和时间、项目业主联系方式、施工单位名称、工地负责人及联系方式、可能产生的噪声污染和采取的防治措施；固定作业场所能封闭的机械设备，进行围挡降噪；流动性的机械设备及产生较大噪音的工序，严格控制作业时间；进出工地的运输车辆严禁鸣笛，装卸建筑材料轻搬、轻放，未乱抛、丢建筑材料；对施工运输车辆实行了严格的噪声控制管理。

运行期：道路两边设置了绿化带、加强交通管理，全路段设置限速禁鸣标志，路面采用改性沥青路面。

（五）固体废物

施工期：施工弃土运至张家沟渣场进行了合理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运行期：由市政环卫部门对路面进行清扫，验收调查期间，路面整洁，未见路面垃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对环境的影响

（1）生态保护

工程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措施，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工程区域进行了恢复，隧道出入口均种植了行道树。验收调查期间，未发现工程施工产生的不良影响。

（2）噪声

工程设置了1个24小时交通连续监测点位，并选取设置了3个声环境敏感点监测点位，因道路未设置声屏障，未开展声屏障效果监测。

根据敏感点监测结果表明：N1昼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N2昼间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夜间存在超标情况；N3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根据对工程沿线敏感点进行现场调查表明：噪声现状监测值低于环评阶段预测值，且敏感点在采取安装中空玻璃等措施后，能够对降噪产生良好的效果，使得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达标。另外，从沿线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看，道路沿线居民受交通噪声影响均在可接受范围。

五、环境管理情况

根据调查，建设单位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环境保护机构及相关制度健全，较好的落实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要求，没有出现环保投诉；道路移交市政部门前，建设单位有专人负责管理工程技术资料及有关道路及配套设施的维护工作，并责任到施工单位和具体负责人，满足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要求。

六、公众意见调查

道路沿线的被调查公众对本工程的建设表示肯定。同时，公众认为营运期的交通噪声等对其有一定不利影响。针对公众反馈的意见，建议道路营运管理单位加强道路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及道路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路面的维护保养，尽可能减小道路通车对沿线环境质量的不利影响。

七、验收结论

结合工程验收调查报告的结论和现场检查情况，工程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本工程在设计、施工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且各项环保措施总体有效，对环境影响较小。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要求，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后续要求

- (1) 运营单位要加强对沿线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及养护，确保设施正常运转。
- (2) 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做好资料移交工作，并预留资金，严格按照运行期监测计划落实道路交通噪声跟踪监测。若有噪声投诉，应做好处置工作。

验收组：陶玉 张华 付强

2024年1月12日

